

服务承诺

Service Commitments

遗产管理服务

Estate Administration Services

公共监护及受托人的遗产及个人信托处提出以下承诺，这些承诺是关乎管理由我们负责处理的遗产。

- 我们将会查明和确定遗产资产的性质。在收到有人去世的说明和通知之后的十五天内，已知的实物资产将会妥善保存及由我们管理。
- 在获得法院授权之后的两星期内，我们将会发出刊登广告通知债主的指示。
- 在取得继承人或受益人身分核准（如有遗嘱）之后的四星期内，我们将会联系已证实的继承人和受益人，告知他们遗产的资产和负债，概述接下来的步骤和估计的分配时间表，以及提供一份服务承诺（如还未提供给他们）。
- 我们将会确保所有必要的所得税申报在法定最后期限内完成。
- 在分配表获核准之后的三星期内，我们将会发出该笔遗产的所有让渡书、完整结算以及分配表。
- 在收到所有签立的上述让渡书和完成一切税务工作（包括收到最终完税证明书）之后的三星期内，我们将会把遗产分配给继承人和受益人

如因特殊情况我们未能履行服务承诺，那些已证实的继承人及/或受益人将会立即接到通知。